

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500017彰化市健興路1號2樓
承辦人：稽查員 何冠勳
電話：04-7115655分機121
傳真：04-7119828
電子信箱：ho710122@chep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5日
發文字號：彰環綜字第11500325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競賽辦法、活動海報 (376470305I_1150032542_ATTACH1.docx、
376470305I_115003254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提升學生及民眾對環境的覺察與行動能力，本局將於
115年9月19日(星期六)舉辦「115年彰化縣環境知識競
賽」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進學生及民眾對環境保護的正確知識，透過活潑、刺激、有趣的競賽活動將環境教育落實於日常生活中，本局計畫辦理旨揭競賽活動，競賽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(職)組及社會組等4組，各組前5名將代表本縣參加由環境部於115年11月14日(星期六)舉辦之全國總決賽。
- 二、前項各組別參加對象如下：
 - (一)國小組：115學年度國民小學在學學生。
 - (二)國中組：115學年度國民中學在學學生。
 - (三)高中(職)組：115學年度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以上學校在學學生(含五專1-3年級學生)，且年齡在35歲(含)以下。
 - (四)社會組：年滿18歲以上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
學務處 收文:115/06/05



1150002159

有附件



三、旨揭競賽活動自即日起至115年9月11日前完成線上報名(報名網址:<http://www.moenveec.com.tw>)。

四、本競賽活動國小組及國中組錄取特優1名、優等2名、甲等2名、佳作10名；高中(職)及社會組錄取特優1名、優等2名、甲等2名、佳作5名，頒發獎狀及禮券，獎項豐富，晉級驟死賽者，即有禮券獎勵；老師指導學生參賽獲獎者指導老師亦有獎勵，請踴躍報名參加。

五、活動是日，請貴校核予參賽師生及帶隊老師公(差)假。

六、副本抄送本府教育處，請協助公告於雲端系統周知，並鼓勵所轄各級學校師生及職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大葉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本縣各高中(職)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本局綜合計畫科(含附件)

